2022年度

河坝镇人民政府部门（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三公”经费预算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四）政府采购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六）部门整体支出、单位项目支出、重点（专项）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七、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

1、收支总表

2、收入总表

3、支出总表（按部门经济科目）

4、支出总表（按政府预算科目）

5、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纵向）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横向）

9、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部门经济科目）

10、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政府预算科目）

11、“三公”经费支出表

12、政府采购预算表

13、非税收入征收计划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制定并实施本镇的经济社会文化发展规划，维护当地社会治安和社会稳定，改善基础设施建设，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推动农业产业化建设，工业兴镇，不断提高农民的收入和生活水平，保证国家的法律法规政策在农村的贯彻和实施。

1. **机构设置：**

内设机构7个。党政办公室、党建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公室、社会治安应急管理办公室、财政所；直属事业单位4个：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党群和政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河坝镇人民政府部门只有本级，没有其他预算单位，纳入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仅含河坝镇人民政府部门本级。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公共财政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2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2150.46 万元，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拨款 1964.37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86.09 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689.72万元，主要是压缩支出，减少经费。**

**（二）支出预算：**2022年本部门支出预算2150.4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818.6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108.37 万元，医疗健康 60.81万元，城乡社区 207万元，农林水910.5万元，住房保障45.14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689.72万元，主要是压缩支出，减少经费。**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2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1964.3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2.55 万元，占32.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37万元，占 5.52 %；卫生健康支出60.81万元，占 3.10 %；城乡社区支出207万，占10.54%；农林水支出910.5万元，占46.34 %；住房保障支出45.14万元，占2.30 %。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2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837.87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2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 1126.5 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支出9万元，主要用于公共服务的经费等方面；城乡社区支出支出207万元，主要用于村社区经费等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2年本部门机关本级行政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6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 万元，下降 6 %，主要是在编人员减少3人。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2年本部门机关本级行政事业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60.5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40.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较2021年持平。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2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拟召开 0 会议，人数 0 人，内容为 0 ；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拟开展 0 培训，人数 0 人，拟举办 0 等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经费预算 万元。

（注：三类会议、培训活动，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请分项列明活动计划及经费预算情况）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2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1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2022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六）部门整体支出、单位项目支出、重点（专项）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2150.4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37.87 万元，单位项目支出 1126.5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见附表。

七、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 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2、政府性基金预算: 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1. 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